

##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2日采取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9月25日现场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
- 4、会议由张东海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 5、监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通过情况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各项工作顺利展开，选举张东海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张东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已过行权期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限为2019年10月22日至2020年9月18日。截至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届满之日，激励对象共计自主行权1,120.64万份，到期未行权343.36万份。

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行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未达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内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公司将该等到期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952万份，激励对象49人。公司的2018年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监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已过行权期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程序、依据、数量等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注销 343.36 万份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

张东海，男，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北京金融学院财务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TCL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财务部，2014年加入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于公司财务部，兼任公司监事会监事。

张东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